

嘉義市立嘉義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體育班第二次招生簡章

壹、依據：嘉義市政府 111 年 05 月 20 日府教體字第 1111509071 號函規定。

貳、目的：培育具有優異運動專長表現才能之學生，施以專業性體育與運動教育，輔導其適性發展，配合各課程綱要，以培植多元發展，允文允武之運動專業人才。

參、招生人數：

一、預計招收國中一年級新生一班，正取 14 名(已錄取 13 名)，各項備取若干名。

二、各項專長分配名額原則如下，得視實際甄選狀況調整：

(一)籃球 3 名，男女皆可報名；

(二)田徑 7 名，男女皆可報名；

(三)木球 4 名，限女生。

三、各項目考生若甄選成績未達標準，得不予錄取。

肆、報名資格：全國各公私立國民小學應屆畢業生且設籍嘉義市者均可報名。

伍、甄選作業時程：

一、甄選簡章公布：111 年 5 月 23 日(星期一)

二、報名日期：111 年 5 月 30 日(星期一)至 5 月 31 日(星期二)

每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 11 時 30 分；下午 2 時至 5 時(甄選當天不受理現場報名)

三、甄選日期：111 年 6 月 1 日(星期三)下午 4 時開始。(下午 3 時 40 分開始報到)

四、寄發成績：111 年 6 月 2 日(星期四)

五、成績查詢：111 年 6 月 6 日(星期一)

四、放榜日期：111 年 6 月 7 日(星期二)

六、錄取報到：111 年 6 月 16 日(星期四)

陸、報名地點：本校學務處(體育組)，請進校門後依指示圖前往。

校 址：嘉義市圓福街 86 號

諮詢電話：(05)2762625 轉 230(體育組侯組長)

柒、報名文件：

一、報名表(張貼相片)：請詳填各項資料，含志願序及監護人簽章

二、准考證(張貼相片)：請詳填各項資料

三、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：設籍在嘉義市

四、5~6 年級在校成績證明(6 年級成績得採計至 6 上)

五、報名費 300 元(報名時持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清寒家庭證明者免收報名費)

捌、甄選內容：

一、術科測驗 80%

(一)日期：111 年 6 月 1 日(星期三)，下午 4 時開始

(二)報到地點：本校活動中心

(三)內容及成績計算：

考試項目 百分比分配 專長	體型	立定 跳遠	10 公尺 折返跑	握力 (握力器)	3 對 3 比賽	一分鐘 籃下投籃	60 公尺 快跑	手眼協調 (射飛鏢) (距離 3 公尺)
籃 球	20%	5%	5%	5%	40%	5%		
田 徑	40%	10%	10%	10%			10%	
木 球	30%	5%	5%	10%				30%

二、口試 20%(於術科測驗後進行)

(一)日期：111 年 6 月 1 日(星期三)

(二)報到地點：本校活動中心

(三)考生得於口試當天準備相關運動競賽表現資料(影本)供口試委員參考。

玖、放榜日期：111 年 6 月 7 日(星期四)上午 10 時在本校放榜(亦可上網查榜)，並以書面個別通知考生。

拾、錄取報到：錄取生請於 111 年 6 月 16 日(星期四)前將國小畢業證書繳至本校學務處(體育組)。未報到或放棄入班資格時，則由備取生遞補之。(若無法當天報到請與體育組聯繫)。

備註：

一、參加(1)全國小學田徑錦標賽(2)教育部體育署國民小學籃球聯賽(3)中華民國全國少年籃球錦標賽，獲前八名者，得免試入學，報名時請檢附獎狀(錄取名額為各項專長分配名額之 1/2，錄取順序以名次最優者優先錄取，同名次以優先報名者先錄取)。

二、參加籃球、田徑專長考試者，報名時請檢附獎狀，做為加分依據。

三、參加術科考試者，當天請自備運動服及運動鞋。

四、就讀體育班符合(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清寒家庭者，學雜費及午餐費全免)。

五、本簡章陳報嘉義市政府核定後實施之，修正時亦同。